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三

目 录

一、基本概况.....	- 1 -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1 -
(二)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 3 -
二、绩效指标分析.....	- 4 -
(一) 综合评定.....	- 4 -
(二) 预算编制情况.....	- 5 -
(三) 预算执行情况.....	- 8 -
(四) 预算使用效益.....	- 11 -
(五) 逆向指标.....	- 14 -
三、主要绩效.....	- 15 -
(一) 建设投资领跑全省，部分建设项目建成通车.....	- 15 -
(二) 夯实责任，“两站一场一港”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胜利.....	- 15 -
(三) 勇于创新，行业诚信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	- 15 -
四、存在问题.....	- 16 -
(一) 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有待提高.....	- 16 -
(二) 个别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管理风险.....	- 17 -
(三) 个别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	- 18 -
(四) 账务处理与要求不符.....	- 19 -
五、改进建议.....	- 19 -

（一）增强意识，不断提升绩效目标管理的能力.....	19	-
（二）加强全链条质量管理，实施闭环管理.....	20	-
（三）强化顶层设计，提升决策论证的充分性.....	20	-
（四）加强业务培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21	-
附件 1. 市交通运输局及下属单位 2020 年获得上级资金情况表...	22	-
附件 2. 市交通运输局及下属单位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29	-
附件 3. 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重点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表.....	54	-
附件 4.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核查评分意见表.....	62	-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受中山市财政局委托，广东三胜管理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三胜）对 2020 年度中山市交通运输局（以下简称“市交通运输局”）部门财政支出情况实施了第三方绩效评价。经综合评价，该部门绩效评价得分为 84 分。

一、基本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 部门主要职能

根据《2020 年中山市交通运输局（本级）部门预算》，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能如表 1-1 所示。

表 1-1 市交通运输局主要职能

序号	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交通运输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结合我市实际组织拟订全市交通运输行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以及方针政策、管理办法、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交通运输行业有关体制改革工作；
2	组织涉及综合交通运输体系规划的编制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
3	负责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建设的行业管理，指导公路、水运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工作。承担政府拨款的交通建设资金的管理工作；
4	负责道路、水路运输行业及其辅助业的监督管理，承担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监管工作；
5	负责推动公路、铁路、水路基础设施建设（含因公路、铁路、水路基础设施建设导致电力设施迁改）项目的土地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序号	主要职能
6	统筹、指导和实施全市公路的路政管理；
7	指导交通运输行业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重点物资和紧急客货运输；参与交通战备工作；
8	实施交通运输行业科技政策；指导交通运输行业信息化建设，指导、监督交通行业技术标准和规范的实施；
9	行使辖区内的运输行业的行政执法职责；依法纠正和查处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并对违反交通运输行业管理秩序的行为实施行政处罚和有关行政强制措施；
10	完成市委、市政府和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 内设机构与预算编制范围

市交通运输局内设 20 个机构：法制科、财务审计科、港航管理科、应急管理科、综合规划科、公共交通管理科、基建管理科、路政管理科（市交通战备办公室）、执法案件审理科、执法一科、执法二科、执法三科、执法四科、执法五科、轨道交通科等。下设四个下属单位：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中山市交通工程事务中心、中山市交通发展研究中心、中山市交通信息中心，均纳入 2020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3. 部门人员编制构成

2020 年度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总编制人数 467 人，其中行政编制 35 人，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07 人，事业编制 325 人。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市交通运输局部门在职实有人数 341 人，占总编制计划人数的 73.02%。详见表 1-2。

表 1-2 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部门人员编制情况表

单位名称	编制名称	编制人数	在职实有人数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行政编制	35	31
	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107	106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	事业编制	271	164
中山市交通工程事务中心	事业编制	30	17
中山市交通发展研究中心	事业编制	4	4
中山市交通信息中心	事业编制	20	19
合计		467	341

（二）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数为 1,333,661.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决算数为 15,741.27 万元，占总支出的 1.18%；项目支出决算数为 1,317,920.34 万元，占总支出的 98.82%¹，详见表 1-3。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共获得中央资金 85,280 万元，省级资金 14,779.68 万元，共 100,059.68 万元，实际支出 94,775.68 万元，支出率为 95%，详见附件 1。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项目预算金额 1,324,870.45 万元（含中央、省、市级资金），实际支出金额 1,317,920.34 万元，支出率 99.48%。项目支出情况详见附件 2。

¹ 信息来源：市交通运输局统计提供。

表 1-3 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表

按支出性质分类	年初预算数 (万元)	调整预算数 (万元)	决算数 (万元)	分类支出占比
一、基本支出	16,481.71	16,458.88	15,741.27	1.18%
人员经费	15,148.24	15,167.86	14,736.12	93.61%
公用经费	1,333.47	1,291.02	1,005.15	6.39%
二、项目支出	110,837.02	1,356,001.70	1,317,920.34	98.82%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1,043.80	1,196,338.73	1,196,021.42	90.75%
本年支出合计	127,318.73	1,372,460.58	1,333,661.61	100%

二、绩效指标分析

(一) 综合评定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年度工作任务基本按期完成，部门整体预算投入与产出取得较好成效。但在部门预算编制与预算使用效益方面还有一定的改进空间。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4 分，绩效评价等级为：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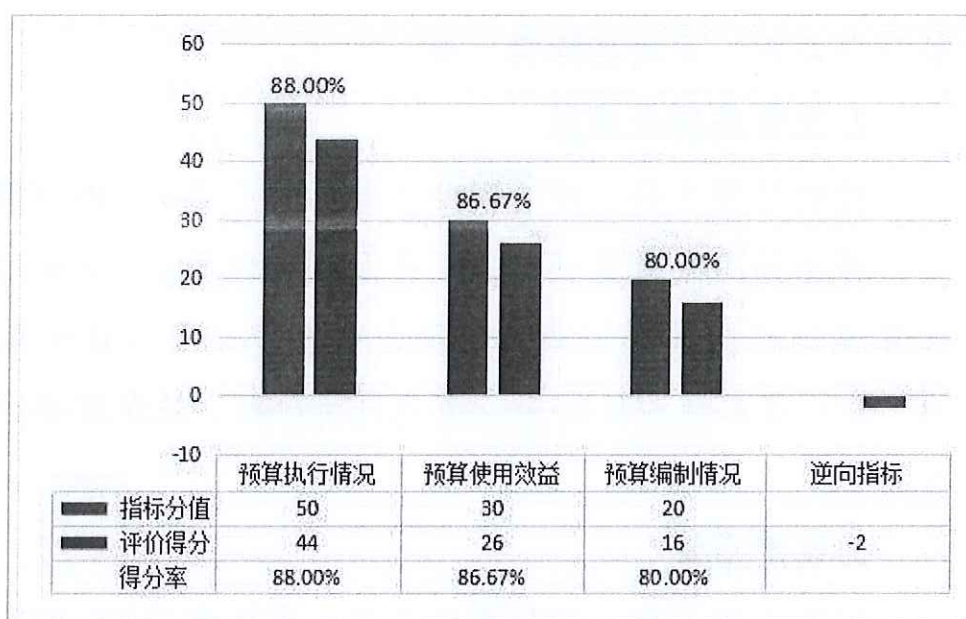


图 2-1 一级指标实际得分率情况

(二) 预算编制情况

该指标从预算编制规范性、预算编制合理性、制度措施和绩效目标设置四个方面，考核部门年度整体预算编制情况。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6 分，得分率为 80.00%。

1. 预算编制规范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00%。

查阅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及预算批复等文件，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编制基本符合市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能按照《关于编制 2020 年度财政预算和 2020-2022 年中期财政规划的通知》（中财预〔2019〕61 号）要求编制，与支出经济分类“编细编实支出预算”的改革要求基本符合。根据指

标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5 分。

2. 预算编制合理性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100.00%。

根据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预算信息，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基本按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未发现项目重叠的情况。

3. 制度措施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60.00%。

内部制定《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中山市渡口渡运安全检查制度（试行）》《中山市交通运输局督查督办工作制度（修订）》《中山市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及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管理制度，基本做到规范性管理，但存在：一是执行的《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于 2014 年印发，已多年未更新，近年，广东省、中山市在预算绩效管理和专项资金管理方面均提出新的要求，财务制度应实施动态更新与加强日常管理。二是部分重点领域监管力度不足。根据《中山市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及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市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实施本办法，负责公共交通企业年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补贴项目预算申报、绩效自评、服务质量监督检查工作”要求，市交通运输局承担组织公共交通企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等职责，本次自评，没有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另外，2021 年 9 月市交通运输局

组织对 2 家城市公交运营企业开展 2020 年度质量信誉考核，专家团队提出整改提升建议，企业未及时整改，也没有制定整改计划。综上，扣 2 分。

4. 绩效目标设置

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60.00%。

市交通运输局能按规定编制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基本符合目标设置要求。但存在：一是个别指标归类有误。如公共交通发展专项资金（IC 卡优惠乘公交补贴）项目设置的质量指标“市民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该指标并不能反映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应为公众满意度指标；再如设置的生态效益指标“年完成班次”，该指标未能反映新能源车辆运营对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考核的是项目年度计划完成的班次，应为数量指标。二是个别指标设置欠合理。如政府购买服务（辅助工作岗位）项目设置了 6 个指标，均为定性描述，指标未量化。如设置的数量指标“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考勤情况”，指标值“考核辅助人同到岗人数及在岗考勤表”，在指标解释的表述上没有清晰反映对辅助工作岗位人员到岗数量的控制，如选用：辅助工作岗位人员到岗率、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考勤率，能清晰反映项目对人员到位情况的控制要求。三是定性指标占比较高。如视频监控系统维护经费项目设置了 11 个效益指标，其中 6 个为定性指标，定性指标占比 55%，效益指标大多为定性指标不易考核，较难有效体现项目绩效目标。综上，酌情扣 2 分。

（三）预算执行情况

该指标从支出完成率、预算调整情况、财务合规性、项目实施程序、项目监管、资产管理安全性、固定资产利用率和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八个方面，考核部门年度整体预算执行情况。指标分值 50 分，评价得分 44 分，得分率为 88.00%。

1. 支出完成率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得分率为 100.00%。

根据《2020 年 1-12 月预算执行情况表（按部门）》显示，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执行率为 98.55%。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得 10 分。

2. 预算调整情况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00%。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部门预算间发生了预算调剂。一是“纯电动公共汽车购置补贴”调减了 7,493 万元至“成本规制补贴”²。二是“信息化运行维护费”“镇村公路建设补助”“省养公路中修工程”“省养公路桥涵检测及维修加固工程”“地方公路养护管理经费”“预留增人增资”“工资及津补贴”“住房改革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 9 个项目结余资金 2,237.51 万元调剂至“地方公路大修工程专项资金”“地方公路养护费”“省养公路小修保养”项目³。预算调剂涉及金额 9,730.51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预算金额（1,324,870.45 万元）

² 信息来源：《市政府常务会议决定事项通知》（中府办会函〔2020〕128 号）。

³ 信息来源：《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关于调整部门预算项目资金的函》（中公函〔2020〕356 号）。

的 0.73%。按照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得 4 分。

3. 财务合规性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 分，得分率为 90.00%。

市交通运输局执行《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资金调整手续基本完备，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暂未发现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但存在：个别项目会计科目列入有误。如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设备及物资购买经费项目合同约定红外人体测温仪预付 70% 设备款 444.5 万元，按政府会计制度规定应先列入“预付账款”科目核算，设备验收通过后再转入“在建工程”科目，实际单位核算中直接列入“在建工程-公共基础设施”科目，与政府会计制度要求不符。根据指标评分规则，酌情扣 1 分。

4. 项目实施程序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0.00%。

市交通运输局按内部管理要求实施，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项目调整手续基本完备。但存在：一是建设过程记录不完善。如个别工程检查验收表养护单位未签名，发生质量事故次数未勾选；部分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意见反馈表缺少建设单位代表签名及签收时间，无法判断质量安全问题是否传达到位，并妥善整改处理；部分工程竣工验收资料缺少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等情况。二是建设过程记录不严谨。如《中山市交通运输局采购、工程质量验收报告(工程项目:中山市交通地理信息系统项目 2019-2020

年度运维服务合同)》验收日期栏填写: 2019 年 11 月 20 日, 实际验收日期应为 2020 年 11 月 20 日, 验收日期有误影响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责任的履行。三是个别合同没有签订日期。如抽查的 8 份《政府投资交通项目造价审查业务临时中介服务协议》, 仅 1 份乙方有签订日期, 其他 7 份甲、乙双方均未签订日期, 缺少服务协议签订日期, 势必影响合同双方应履行的义务或责任。综上, 酌情扣 3 分。

5. 项目监管

指标分值 5 分, 评价得分 3 分, 得分率为 60.00%。

市交通运输局制定了《中山市交通运输局督查督办工作制度(修订)》, 对局内督查督办提出明确要求, 局办公室应及时跟踪了解重要工作事项办理情况, 组织督促检查, 确保工作质量和进度。市交通运输局也自述, 自行监控由资金使用部门实行对照项目绩效目标, 对本部门所负责项目的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管理情况进行跟踪监控; 重点监控为预算项目在 50 万元以上的(含 50 万元)的新增项目, 由局财审科对预算项目执行进度、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进行的绩效跟踪管理。但未见实施督查督办和绩效跟踪管理相关材料, 本次自评也没有说明, 较难核实项目监管工作的合规性。酌情扣 2 分。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指标分值 5 分, 评价得分 5 分, 得分率为 100.00%。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资产保存完整, 资产配置合理、使用

合规，处置的资产收入及时足额上缴。根据指标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5 分。

7. 固定资产利用率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00%。

查阅《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等材料，2020 年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29,219.03 万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29,219.03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根据指标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3 分。

8.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

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00%。

查阅决算报表、部门三定方案等材料，2020 年度市交通运输局部门核定编制人数 467 人，在编人数 341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比率为 73.02%。根据指标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3 分。

（四）预算使用效益

该指标从公用经费控制率、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考核部门年度整体预算使用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评价得分 26 分，得分率为 86.67%。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00%。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公用经费年初预算 1,294.75 万元，预算调整数 1,262.33 万元，支出决算数 982.65 万元，公用经费

控制率 77.84%，实际未超预算金额。根据指标评分规则，本项指标得 4 分。

2. 重点工作完成率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9.5 分，得分率为 95.00%。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共 17 项重点工作，基本按时完成，但深茂铁路中山段动工建设项目因初步设计暂未获得国家批复，项目不能按原计划 9 月份动工，导致年度投资 6.5 亿不能按计划完成，详见表 2-1。综上，酌情扣 0.5 分。

表 2-1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重点工作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点工作	实际完成情况
1	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设备购置经费用于购置一批体温检测设备等防疫物资，配置于交通枢纽等重点场所，完成人员检测工作。	已完成。
2	深茂铁路中山段动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 6.5 亿元（自我加压目标 7.8 亿元）。	初步设计暂未获得国家批复，项目不能按原计划 9 月份动工，导致年度投资 6.5 亿不能按计划完成。
3	建设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中山段），项目全长约 24 公里，中山段 9.1 公里。	已完成。
4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特定对象乘车优惠补贴）特定对象卡刷卡量目标值 2955 万人次。	实际完成 1883.93 万人次，完成率 64%。单位自述因受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公交客流量直线下降，为不可控因素。

5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IC 卡优惠乘公交补贴) IC 卡刷卡量占全市总客流比例的 65%。	已完成。
6	18 家港口企业码头及前沿水域维护。	已完成。
7	省养公路小修保养工作。	已完成。
8	公路绿化工作。	已完成。
9	桥梁养护工作。	已完成。
10	全市交通工程在监项目(标段)。	已完成。
11	公路造价审查工作。	已完成。
12	2020 年度工地试验室专项检查工作。	已完成。
13	2020 年度中山市公路水运工程“平安工地”考核。	已完成。
14	《中山市现状普通国省县道基础信息调查研究》。	已完成。
15	重点场所红外测温仪的安装。	已完成。
16	“两客一危”车辆涉嫌违规行驶数据统计月报。	已完成。
17	开放中山数据集的变更及更新、共享工作。	已完成。

3. 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70.00%。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根据交通运输事业发展要求，确定 15 个重点支出项目，通过设置目标开展绩效管理，年度任务与目标完成较好。但存在：一是个别项目预算绩效目标与年初申报不一致，如公共交通发展补贴（IC 卡优惠乘公交补贴）项目基

础信息表项目绩效目标与年初绩效目标不一致，且未对指标完成情况作说明，也未见绩效目标调整相关材料，一定程度反映本项目预算绩效目标完整性和约束性不足。二是个别项目未达预期，如中山市金字山互通立交工程（原南外环互通工程）项目预计完成桥梁工程桩基总量的 80%，实际仅完成总量的 62%，受用地批复时间制约、施工顺序复杂、新冠疫情等影响，导致施工进度未能按计划完成。三是个别项目的满意度调查覆盖面较小，如业务信息系统及网站维护项目满意度调查对象仅覆盖 1 人，调查问卷的内容比较简单，通过评价表，无法确认评价对象、评价标准。具体完成情况详见附件 3。综上，酌情扣 3 分。

4.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为 91.67%。

查阅《2020 年度中山市政府部门绩效考核与评价分析报告（执法监察类）》，市交通运输局服务效果评价得分 88.68 分，9 个执法监察类部门中排名最后。根据指标评分规则，酌情扣 0.5 分。

（五）逆向指标

1. 自评工作质量

一是提交的个别佐证材料时间滞后。如提供 2017 年公共交通发展专项资金（IC 卡优惠乘公交补贴）预算单位项目库申报表、中山通刷卡数据（2017.12.28-2019.9.27）等。二是提交的佐证材料欠完整，如缺少实施督查督办和绩效跟踪管理等佐证材

料。三是《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内容填写欠完整规范，存在个别部门支出未按万元填写，部分内设机构及人员缺少填写在编在册实有人数等。综上，酌情扣 2 分。

三、主要绩效

（一）建设投资领跑全省，部分建设项目建成通车

一是超额完成全年投资任务。2020 年交通建设项目投资目标任务为 250 亿元，全年累计完成投资额约 258.02 亿元，总量居全省第二，同比增长 106%，增速居全省第一，工作成效获得省市领导肯定。二是交通项目建设全面加快推进。广中江高速三期（除公铁合建段外）、黄圃快线、岭栏路、北二环（沙港公路）主线、沙港西路大修工程、沙石路、东二环一标高架桥、西二环（二环快速路港口至横栏段）四标、西二环（沙溪至横栏段）三标、鹤塘大道温泉段等 10 个项目（标段）已建成通车。

（二）夯实责任，“两站一场一港”疫情防控取得阶段性胜利

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市交通运输局迅速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交通建设指挥部工作方案，分片区对行业疫情防控工作进行督导。抓好“两站一场一港”疫情防控工作，确保疫情防控措施到位前提下，重点交通建设项目率先实现复工复产，仅一周时间交通续建项目已全部复工。

（三）勇于创新，行业诚信体系建设进一步完善

2020 年，市交通运输局推出出租车行业诚信体系建设及应

用管理新模式，中山成为国内首个在出租车行业试点“服务+收入”的城市。这一改革创新思路，受到交通运输部与省交通运输厅的关注，在《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学习借鉴加强信用监管推动交通运输新业态规范健康发展有关经验做法的通知》中予以推荐，并得到了人民日报、南方日报、南方都市报、中山日报等媒体重点报道。

四、存在问题

（一）目标设置的科学性有待提高

一是个别指标归类有误。如公共交通发展专项资金（IC卡优惠乘公交补贴）项目设置的质量指标“市民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该指标并不能反映对项目实施质量的控制，应为公众满意度指标；再如设置的生态效益指标“年完成班次”，该指标未能反映新能源车辆运营对生态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考核的是项目年度计划完成的班次，应为数量指标。

二是个别指标设置欠合理。如政府购买服务（辅助工作岗位）项目设置了6个指标，均为定性描述，指标未量化。如设置的数量指标“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考勤情况”，指标值“考核辅助人同到岗人数及在岗考勤表”，在指标解释的表述上没有清晰反映对辅助工作岗位人员到岗数量的控制，如选用：辅助工作岗位人员到岗率、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考勤率，能清晰反映项目对人员到位情况的控制要求。

三是定性指标占比较高。如视频监控系统维护经费项目设置

了 11 个效益指标，其中 6 个为定性指标，定性指标占比 55%，效益指标大多为定性指标不易考核，较难有效体现项目绩效目标。

（二）个别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管理风险

一是建设过程记录不完善。如个别工程检查验收表养护单位未签名，发生质量事故次数未勾选；部分质量安全监督抽查意见反馈表缺少建设单位代表签名及签收时间，无法判断质量问题是否传达到位，并妥善整改处理；部分工程竣工验收证书缺少总监理工程师签名等情况。

二是建设过程记录不严谨。如《中山市交通运输局采购、工程质量验收报告（工程项目：中山市交通地理信息系统项目 2019-2020 年度运维服务合同）》验收日期栏填写：2019 年 11 月 20 日，实际验收日期应为 2020 年 11 月 20 日，验收日期有误影响乙方在质量保修期内责任的履行。

三是个别合同没有签订日期。如抽查的 8 份《政府投资交通项目造价审查业务临时中介服务协议书》，仅 1 份乙方有签订日期，其他 7 份甲、乙双方均未签订日期，缺少服务协议签订日期，势必影响合同双方应履行的义务或责任，影响质保期内的服务质量控制。

四是部分重点领域监管力度不足。根据《中山市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及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十七条“市交通运输局牵头组织实施本办法，负责公共交通企业年度服务质量信誉考核、补

贴项目预算申报、绩效自评、服务质量监督检查工作”要求，市交通运输局承担组织公共交通企业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等职责，本次自评，没有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另外，2021年9月市交通运输局组织对2家城市公交运营企业开展2020年度质量信誉考核，专家团队提出整改提升建议，企业未及时整改，也没有制定整改计划。

（三）个别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

一是中山市金字山互通立交工程(原南外环互通工程)项目，计划完成桥梁工程桩基总量的80%，实际仅完成62%，主要因用地批复时间制约、施工工序交叉和施工作业面冲突、国防光缆迁改滞后、部分管线产权单位自主迁改积极性不高等影响，导致施工进度未能按计划完成。二是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项目，计划征地8,740.59亩，实际完成8,703.0975亩，由于西部外环高速神湾段(7.4亩)外沙十三队征地意见不符合政策规定，以及西部外环高速坦洲段(约30亩)征地承租户提出补偿征地附着物的要求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导致收储时间延长，目前正在积极协调。

追溯项目实施进度未达预期的原因，主要包括：一是受项目交叉施工影响，项目进度迟缓，现有中开高速、坦洲快线和金字山互通立交工程三项目在一起进行交叉施工，由于施工工序交叉，施工作业面冲突等严重制约了项目的施工进度。二是个别管线产权单位自主迁改积极性不高，存在拖沓现象，导致部分工

作面无法按时提供，影响施工进度。三是受征地拆迁影响，部分征地意见不符合政策规定，个别征地承租户补偿征地要求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导致收储时间延长。

（四）账务处理与要求不符

会计科目列入有误。如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设备及物资购买经费项目合同约定红外人体测温仪预付 70%设备款 444.5 万元，按会计制度规定应先列入“预付帐款”科目核算，设备验收通过后再转入“在建工程”科目，实际单位核算中直接列入“在建工程-公共基础设施”科目，与会计制度要求不符。

五、改进建议

（一）增强意识，不断提升绩效目标管理的能力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2018 年 9 月 1 日）明确规定：“绩效目标设置作为预算安排的前置条件，加强绩效目标审核，将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批复下达。各级政府和各部门各单位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要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一是重视绩效目标前置作用，可根据工作特性建立本部门绩效指标库，为部门编制预算时提供参考、决策，科学合理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的年度目标。二是通过多种手段宣传目标管理的方法、作用，促使部门内岗位人员增强绩效目标管理与部门业务工作、预算编制、执行深度融合的意识。市交通运输局可以本次部门绩效评价为契机，加大培训和指导，引导部门内岗位人员

清醒认识绩效目标与日常业务工作计划、预算执行的同等约束力，做到会填报绩效指标，在工作中努力完成绩效目标。

（二）加强全链条质量管理，实施闭环管理

一是规范过程记录，加强项目资料归档管理。记录是用以证明项目有效运行的客观证据，各方应加强和规范工作过程记录，客观体现各项工作落实情况。另一方面是加强资料归档管理，项目从前期论证申请，到立项，预算编制、合同签订、到预算执行及建设项目建设、竣工验收，全链条过程涉及多部门多单位，涉及大量的文档资料与佐证材料，建议政府管理部门、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均安排专人跟进、梳理及归档每个项目的所有文档。

二是建议市交通运输局加强对合同要求，签订日期、服务期限等细节的管理要求，对前期已签合同做一次全面梳理，查漏补缺；对拟签的新合同，借鉴本次绩效评价发现的问题，从制度、操作层面等严格控制，多措施降低合同管理风险，实现合同规范管理。

三是建议市交通运输局重视项目监督跟踪管理工作，强化公共交通企业绩效管理意识，加强对项目执行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管理情况的监督和管理，实现资金执行与绩效目标双维度管理。各类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制定整改计划，积极落实整改，并监督整改落实情况，实现闭环管理。

（三）强化顶层设计，提升决策论证的充分性

工程项目应重视前期调研工作，特别是涉及到高速公路建

设，可能需要协调征地拆迁、征地承租户意愿、管线迁改或其余公路建设项目同一地点施工冲突等方面问题，前期应加强论证，科学合理制定工作计划。建议一是建立多部门协调管理机制，将公路建设工作与管线迁改与征地拆迁等建设规划工作相结合，职能部门间应加强信息交流，如：通过定期举办座谈交流会等形式，提高公路建设工作的前瞻性、及时性，避免项目无法按期推进等情况。二是市交通运输局内部建立项目查重机制，主动充分了解年度各项建设计划，是否存在交叉施工的可能性，分析项目实施风险点，多方论证提高项目实施的及时性。

（四）加强业务培训，提升财务管理水平

建议市交通运输局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针对审计、巡视巡查和本次绩效评价中发现的问题，聚集财务工作中的薄弱环节和重点难点，围绕预算绩效管理、政府会计准则制度、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等内容开展，帮助财务人员解决日常工作中面对的实际问题，不断提高局内财务人员专业知识水平、业务技能和风险管理意识。

附件 1.市交通运输局及下属单位 2020 年获得上级资金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上级资金类别 (中央、省)	使用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支出率	备注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省级资金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中山)	1,190.00	/	0%	划公路事务中心(原公路局、公路总站)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中山港货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港货运码头岸电项目)	92.00	40.00	43%	40万划中山港货运联营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18号中央财政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城市出租车,燃油出租车费改税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187.66	187.66	100%	50,844.42元拨市公交集团、302,569.54元划中山市小榄出租汽车有限、173,124.34元划中山市盛达出租车有限公司、189,246.19元划中山市骏宇出租小

						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30,977.27 元划中山市中山港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93,256.99 元划中山市运通运输服务有限公司、 97,020.56 元划中山市新协力出租车有限公司、 287,641.90 元划中山新能源巴士有限公司、 178,208.79 元划中山中德出租车运输有限公司、 173,739.00 元划中山市捷利出租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 18号中央财政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城市出	202.50	202.50	100%	54,864.43 元划市公交集团、 326,492.22 元划中山市小榄出租汽车有限公

		租车, 燃油出租车涨价补助资金) (转移支付)				司、 186,812.44 元划中山市 盛达出租车 有限公司、 204,208.95 元划中山市 骏宇出租小 汽车运输有 限公司、 357,146.02 元划中山市 中山港小汽 车运输有限 公司、 100,630.36 元划中山市 运通运输服 务有限公 司、 104,691.50 元划中山市 新协力出租 车有限公 司、 310,384.34 元划中山新 能源巴士有 限公司、 192,298.88 元划中山中 德出租车运 输有限公 司、 187,476.86 元划中山市 捷利出租汽 车运输有限
--	--	-------------------------	--	--	--	---

						公司。
		粤财综（2020）18号中央财政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农村水路客运，渡船油价直接补贴资金）（转移支付）	139.12	139.12	100%	向我市发放2019年度农村水运客（渡）运油价直接补贴清算资金共1,391,200.00元，其中渡船用油补贴资金共1,089,800.00元，渡工劳务补贴301,400.00元。
		粤财综（2020）76号清算中央财政2018、2019年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客、渡运船舶油价直接补贴）（转移支付）	14.98	14.98	100%	划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18号中央财政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农村水路客运，退坡统筹资金）（转移支付）	300.00	300.00	100%	2,850,200.00元划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149,800.00元发放渡船用油补贴资金。

		粤财综(2019)84号提前下达2020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算)(纯电动公交车)(转移支付)	2,168.00	2,168.00	100%	15,130,089.00元划市公交集团、6,549,911.00元划中山市小榄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粤财综(2019)84号提前下达2020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算)(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公交车)(转移支付)	240.00	240.00	100%	划市公交集团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省道S364线中山团范至东风段路面改造工程)	362.00	/	0%	划公路事务中心(原公路局)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省道S531线神湾至珠海段新改建工程)	3,000.00	/	0%	划公路事务中心(原公路局)
		粤财综(2019)85号提前下达	680.00	/	0%	划公路事务中心(原公

		2020 年车购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一批）（危桥改造）（转移支付）				路局）
		粤财综（2020）41 号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2019 年涨价补助 20%部分）（转移支付）	1,037.60	1,037.60	100%	9,460,853.00 元划市公交集团、122,437.00 元划中山市中南公共汽车有限公司、792,728.00 元划中山市小榄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76 号清算中央财政 2018、2019 年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退坡统筹资金）（转移支付）	613.81	613.81	100%	划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合计	10,227.68	4,943.68	48%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	中央资金	依据《中山市财政局关于预拨 2020 年抗疫特别国债资金的通知》，2020 年下达抗疫特别国债支出资金。	84,600.00	84,600.00	100%	
		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转下达 2020 年	680.00	680.00	100%	

		交通运输部固定资产投资计划（第一批）的通知》（粤交规〔2019〕791号），2020年下达黄沙沥大桥加固项目资金。				
	省级资金	依据《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下达2020年省级交通建设资金明细分配计划的通知》（粤交规〔2020〕114号），“省道S364线中山团范至东风段（黄沙沥大桥至东阜大桥段K11+771-K14+790）”路面改造项目补助	362.00	362.00	100%	
		“省道S531线神湾至珠海段”新（改）建项目2020年省计划补助。	3,000.00	3,000.00	100%	
		“2020年省对地方普通公路养护等补助（成品油消费税增量）”（粤财综〔2019〕86号）	1,190.00	1,190.00	100%	
		合计	89,832.00	89,832.00	100%	
	总计		100,059.68	94,775.68	95%	

附件 2.市交通运输局及下属单位 2020 年项目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万元)	支出率	备注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省级资金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中山)	1,190.00	/	/	划公路事务中心(原公路局、公路总站)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中山港货运联营有限公司中山港货运码头岸电项目)	92.00	40.00	43.48%	40万划中山港货运联营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18号中央财政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城市出租车,燃油出租车费改税补助资金)(转移支付)	187.66	187.66	100.00%	50,844.42元拨市公交集团、302,569.54元划中山市小榄出租汽车有限、173,124.34元划中山市盛达出租车有限公司、189,246.19元划中山市骏宇出租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330,977.27元划中山市中山港小汽

						车运输有限公司、 93,256.99 元 划中山市运 通运输服务 有限公司、 97,020.56 元 划中山市新 协力出租车 有限公司、 287,641.90 元划中山新 能源巴士有 限公司、 178,208.79 元划中山中 德出租车运 输有限公司、 173,739.00 元划中山市 捷利出租汽 车运输有限 公司。
		粤财综（2020）18 号中央财政城市出 租车、农村道路客 运、农村水路客运 行业成品油价格改 革补助资金（城市 出租车，燃油出租 车涨价补助资金） （转移支付）	202.50	202.50	100.00%	54,864.43 元 划市公交集 团、 326,492.22 元划中山市 小榄出租汽 车有限公司、 186,812.44 元划中山市 盛达出租车 有限公司、 204,208.95 元划中山市 骏宇出租小 汽车运输有

						限公司、 357,146.02 元划中山市 中山港小汽 车运输有限 公司、 100,630.36 元划中山市 运通运输服 务有限公司、 104,691.50 元划中山市 新协力出租 车有限公司、 310,384.34 元划中山新 能源巴士有 限公司、 192,298.88 元划中山中 德出租车运 输有限公司、 187,476.86 元划中山市 捷利出租汽 车运输有限 公司。
		粤财综（2020）18 号中央财政城市出 租车、农村道路客 运、农村水路客运 行业成品油价格改 革补助资金（农村 水路客运，渡船油 价直接补贴资金） （转移支付）	139.12	139.12	100.00%	向我市发放 2019 年度农 村水运客 （渡）运油价 直接补贴清 算资金共 1,391,200.0 0 元，其中渡 船用油补贴 资金共 1,089,800.0

					0 元, 渡工劳务补贴 301,400.00 元。
	粤财综(2020)76号清算中央财政2018、2019年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客、渡运船舶油价直接补贴)(转移支付)	14.98	14.98	100.00%	划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18号中央财政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农村水路客运, 退坡统筹资金)(转移支付)	300.00	300.00	100.00%	2,850,200.00 元划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149,800.00 元发放渡船用油补贴资金。
	粤财综(2019)84号提前下达2020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算)(纯电动公交车)(转移支付)	2,168.00	2,168.00	100.00%	15,130,089.00 元划市公交集团、 6,549,911.00 元划中山市小榄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粤财综(2019)84号提前下达2020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	240.00	240.00	100.00%	划市公交集团

		算) (插电式混合动力 (含增程式) 公交车) (转移支付)				
		粤财综 (2019) 86 号提前下达 2020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 (普通公路水路建设) 资金 (省道 S364 线中山团范至东风段路面改造工程)	362.00	/	/	划公路事务中心 (原公路局)
		粤财综 (2019) 86 号提前下达 2020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 (普通公路水路建设) 资金 (省道 S531 线神湾至珠海段新改建工程)	3,000.00	/	/	划公路事务中心 (原公路局)
		粤财综 (2019) 85 号提前下达 2020 年车购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 (第一批) (危桥改造) (转移支付)	680.00	/	/	划公路事务中心 (原公路局)
		粤财综 (2020) 41 号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 (2019 年涨价补助 20% 部分) (转移支付)	1,037.60	1,037.60	100.00%	9,460,853.00 元划市公交集团、122,437.00 元划中山市中南公共汽车有限公司、792,728.00 元划中山市小榄公共汽车有限公司。

		粤财综(2020)76号清算中央财政2018、2019年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退坡统筹资金)(转移支付)	613.81	613.81	100.00%	划中港客运联营有限公司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市级资金	中山市“十四五”规划编制经费	10.00	10.00	100.00%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工作经费	0.30	0.30	100.00%	
		市交通运输局更新购置执法执勤车辆经费(公务用车)	58.15	57.99	99.72%	
		市交通运输局更新购置执法执勤车辆经费(公务用车)	1.85	1.80	97.30%	
		培训经费	7.57	7.57	100.00%	
		中山市网络预约出租汽车综合服务管理平台项目剩余经费(政务信息化)	15.91	15.91	100.00%	
		社会管理创新专项资金-政府购买社会事务服务项目	79.00	78.60	99.49%	

		人力资源保障专项资金(就业创业资金)-就业扶持资金	9.09	5.26	57.87%	
		2019年节能减排补助资金(第一批,纯电动公交车)	452.00	452.00	100.00%	
		伶仃洋通道及西延线中山段线位方案研究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36.00	36.00	100.00%	
		中山市危险货物道路运输专项规划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19.30	19.30	100.00%	
		中山市国家公路国土空间控制规划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97.50	90.60	92.92%	
		中山与广佛地区城市轨道对接线站位方案研究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36.00	36.00	100.00%	
		深中城际(深南铁路过江通道)铁路中山段站位方案研究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36.00	36.00	100.00%	

		广中珠澳高铁（中虎南城际）中山段线站位方案研究项目经费（空间规划）	36.00	36.00	100.00%	
		沙古公路快速化改造工程	10,775.00	10,775.00	100.00%	
		二环快速路东段工程项目	1,072.00	1,072.00	100.00%	
		民古路一期工程	3,261.00	3,261.00	100.00%	
		市域公路贷款利息	3,160.00	3,160.00	100.00%	
		中山市环线快速公交工程	23.32	23.32	100.00%	
		纵四线工程	1,522.00	1,522.00	100.00%	
		番中公路工程	10,008.00	10,008.00	100.00%	
		中开高速	29.36	29.36	100.00%	

	二环快速路东段工程项目	3,928.00	3,928.00	100.00%	
	中山市环线快速公交工程	1,076.00	1,049.45	97.53%	
	加密八线公路工程	8,000.00	8,000.00	100.00%	
	中山市汽车总站交通设施改造工程	118.36	84.24	71.17%	
	中山市西北组团与中心城区快线连接项目	49.68	49.68	100.00%	
	中山市福源路连接民古路交通通道	20.88	20.88	100.00%	
	神湾快线	20.00	20.00	100.00%	
	广珠西线高速公路东阜互通立交收费站及连接线升级改造工程	12.00	12.00	100.00%	
	深江铁路洪奇沥特大桥侧公路连接线	13.80	13.80	100.00%	

		东阜公路接佛山一环南延线	28.13	28.13	100.00%	
		干线公路历年养护工程尾款	153.26	153.26	100.00%	
		中山市坦洲快线（纵三线）南段工程	47.89	47.89	100.00%	
		广东滨海公路（中山段）工程	57.42	57.42	100.00%	
		快速公交线路（示范段）项目	218.52	218.52	100.00%	
		中山市环线快速公交工程	200.00	200.00	100.00%	
		中山市环线快速公交工程	524.00	524.00	100.00%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项目资本金	14,000.00	14,000.00	100.00%	
		深茂铁路深圳至江门段（中山市）	50,000.00	50,000.00	100.00%	
		086001-20-扶贫工作经费	10.00	9.55	95.50%	
		公路建设项目前期费用	8.95	1.00	11.17%	
		珠中江跨西通道研究项目	30.00	30.00	100.00%	
		东部外环高速公路南沙支线研究工作	32.82	32.82	100.00%	

		省道 S364 十水线段 改建工程	1,725.00	1,725.0 0	100.00%	
		纵四线工程	10,514.00	10,514. 00	100.00%	
		沙古公路同兴路口 改造工程	6,500.00	6,500.0 0	100.00%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 道项目资本金	1,578.00	1,578.0 0	100.00%	
		中开高速	18.90	18.90	100.00%	
		二环快速路东段工 程项目	30,000.00	30,000. 00	100.00%	
		纵四线终点段工程	3,332.00	3,332.0 0	100.00%	

		市域公路贷款利息	3,842.00	3,842.00	100.00%	
		沙古公路与隆兴北路交叉口节点工程	8.88	8.88	100.00%	
		国道 G105 线与博爱一路交叉口节点	8.50	8.50	100.00%	
		中山市福源路连接民古路交通通道	15.66	15.66	100.00%	
		神湾快线	12.00	12.00	100.00%	
		清算 2019 年区域协调发展专项 (普通公路水路建设) 资金 (交通事业发展专项)	5.70	5.70	100.00%	
		2018 年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	34.30	17.77	51.81%	

		2019 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省对地方成品油消费税增长性返还）	153.39	55.06	35.90%	
		执法人员制服费	9.00	8.97	99.67%	
		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	379.25	313.77	82.73%	
		交通宣传经费	72.00	72.00	100.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好农村路养护资金（省级）	472.85	472.85	100.0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四好农村路养护资金（市级）	178.03	178.03	100.00%	
		渡口渡船安全管理专项经费	66.80	51.12	76.53%	
		交通战备办公及业务经费	5.00	2.26	45.20%	
		公共交通行业管理系统维护经费	9.20	7.06	76.74%	
		业务印刷费	16.20	16.16	99.75%	
		执法扣车场租金	100.00	100.00	100.00%	

	公交线路及出租车服务考评专项经费	13.00	13.00	100.00%	
	政府购买服务(水上执法船艇驾驶和保养维护工作)	45.80	45.80	100.00%	
	2020 年度信创工程项目经费	24.01	24.01	100.00%	
	粤财综(2019)52号中央财政2019年暨2018年度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农村水路客运,退坡统筹资金)(转移支付)	86.19	86.19	100.00%	
	春运工作经费	31.00	28.27	91.19%	
	办案费	56.00	55.39	98.91%	
	政府购买服务(行政诉讼代理应诉和政府法律顾问服务)	25.50	22.40	87.84%	
	税金及票据工本费	87.00	75.54	86.83%	
	港务费征收点经费	7.00	6.07	86.71%	
	水上执法专项经费	40.00	32.93	82.33%	
	路政管理费	59.00	59.00	100.00%	

	政府购买服务(交通执法监控工作)	54.00	53.98	99.96%	
	物业管理费	306.23	306.23	100.00%	
	道路运输市场维稳及非法营运综合治理经费	49.00	48.42	98.82%	
	政府购买服务(公路项目设计文件审查工作)	40.00	39.81	99.53%	
	修缮费	17.00	16.66	98.00%	
	政府购买服务(港口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工作)	10.20	10.20	100.00%	
	公共交通财政补贴审计经费	14.40	14.38	99.86%	
	广珠城际中山站开行高铁列车运营补贴	7,000.00	7,000.00	100.00%	
	轨道交通工作经费	27.00	13.81	51.15%	
	2019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	935.02	935.02	100.00%	

		中央财政 2019 年暨 2018 年度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城市出租车，涨价补助）	332.64	332.64	100.00%	
		中央财政 2019 年暨 2018 年度城市出租车、农村道路客运、农村水路客运行业成品油价格改革补助资金（城市出租车，费改税补助）	246.62	246.62	100.00%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项目资本金	13,717.00	13,717.00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IC 卡优惠乘公交补贴）	4,572.18	4,572.18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特定对象乘车优惠补贴）	1,713.79	1,713.79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特定对象乘车优惠补贴）	925.95	925.95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购置新能源公共汽车补贴）	39,940.24	39,940.24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IC 卡优惠乘公交补贴）	5,393.15	5,393.15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 (特定对象乘车优惠补贴)	1,161.00	1,161.00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 (成本规制补贴)	29,978.48	29,978.48	100.00%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 (IC卡优惠乘公交补贴)	3,512.17	3,512.17	100.00%	
		交通工程检测管理费	141.75	141.75	100.00%	
		交通质量安全监督经费	30.24	30.24	100.00%	
		交通系统公路治超经费	234.31	87.14	37.19%	
		交通工程造价专业技术管理费	15.00	8.00	53.33%	
		码头及前沿水域维护经费	600.00	544.26	90.71%	
		市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25.00	24.88	99.52%	
		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设备及物资购置经费	700.00	699.84	99.98%	
小计		290,746.27	284,930.46	98.00%		
中山市公路事务中心	代管资金	租赁保证金	50.95	2.45	4.81%	
	省、市级资金	省道S364线中山团范至东风段路面改造(黄沙沥大桥至东阜大桥) K11+771~K14+790	2,147.17	2,147.17	100.00%	

省级 资金	待结算政府采购项目经费	208.23	156.37	75.09%	
	地方公路大修工程专项资金	3,667.84	3,667.84	100.00%	
	地方公路桥梁检查与检测经费	403.20	386.72	95.91%	
	地方公路桥梁建设专项资金(含革命老区公路硬底化)	86.87	81.00	93.24%	
	地方公路养护费	1,789.55	1,770.57	98.94%	
	地方公路养护管理经费	1.48	1.48	100.00%	
	安全生产管理经费	34.40	32.90	95.64%	
	公路建设管理宣传经费	20.00	13.25	66.25%	
	科研及技术发展管理费	5.12	5.12	100.00%	
	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35.00	35.00	100.00%	
	路政管理费	33.00	8.31	25.18%	
	省养公路桥涵检测及维修加固工程	410.73	400.00	97.39%	
	省养公路小修保养	7,254.74	7,055.78	97.26%	
	省养公路新改建工程	15.36	0.35	2.30%	
	省养公路应急抢险及其他工程预备费	319.78	198.96	62.22%	
	省养公路预防性养护工程	372.00	305.60	82.15%	

		省养公路中修工程	44.20	44.20	100.00%	
		信息化运行维护费	468.32	466.40	99.59%	
		粤财综(2017)160号提前下达2018年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	28.02	28.02	100.00%	
		粤财综(2019)86号提前下达2020年区域协调发展战略专项(普通公路水路建设)资金(中山)	1,190.00	1,190.00	100.00%	
		涉交通安全设施项目补助	35.00	34.11	97.45%	
	市级资金	X571 阜港线大南沙特大桥维修加固工程	54.50	54.50	100.00%	
		X770 横充线跨石岐河大桥工程	18.00	18.00	100.00%	
		大涌快线工程	220.55	220.55	100.00%	
		东风大道--新东阜路路口立交化改造工程	1.64	1.64	100.00%	
		广珠西线中山段沿线出入口及江中高速横栏段出入口绿化升级改造工程(一期)	123.74	123.74	100.00%	

	国道 105 线荣兴中 桥桥梁维修工程	88.01	88.01	100.00%	
	国道 G105 线横海桥 桥梁维修工程	122.98	122.98	100.00%	
	国道 G105 线及省道 S365 线中山段改造 (养护)示范工程	27.80	27.80	100.00%	
	国道 G105 线狮潭口 大桥加固工程	121.61	121.61	100.00%	
	国道 G105 线细潭至 沙朗段设置小型车 辆专用车道	120.91	120.91	100.00%	
	国道 G105 线与翠沙 路-翠沙西路交叉 口节点	13.30	13.30	100.00%	
	国道 G105 线中山段 (K2617+264~K267 8+994)灾毁恢复重 建工程	38.65	38.65	100.00%	
	国道 G105 线中山段 K2622+000-K2645+ 000(原细潭大桥至 沙朗)灾毁恢复重 建工程	46.13	46.13	100.00%	
	国道 G105 线中山沙 口大桥加固工程	84.31	84.31	100.00%	

国道G105线中山沙朗至古鹤段改建工程	28,540.13	28,540.13	100.00%	
国道G105线中山新东阜路路口立交化改造工程	5.00	5.00	100.00%	
国道G228线中山段K6058+500~K6060+700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731.96	731.96	100.00%	
国道G228线中山三乡麻斗至神湾段路面改造工程	1,200.78	1,200.78	100.00%	
国道G228线中山神湾桥危桥改造工程	6.80	6.80	100.00%	
国道G228线中山市K5972+295-K5982+488.5978段灾毁重建工程	977.76	977.76	100.00%	
国省道鸡笼桥、新涌大桥等桥梁维修	48.36	48.36	100.00%	
国省道桥梁安全防护能力提升	9.00	9.00	100.00%	
南部基地进场道路(新外线)工程	1,724.41	1,724.41	100.00%	
南外环道路改造及综合管廊工程	85.36	85.36	100.00%	

	南外环互通工程建设	4,793.15	4,793.15	100.00%	
	普通国道干线公路路面改造工程	20.05	20.05	100.00%	
	沙石公路扩建工程	3,050.17	3,050.17	100.00%	
	省道 S111 中山段 (博爱路口至泮沙)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60.70	60.70	100.00%	
	省道 S268 线中江高速中山横栏出入口立交改造工程	18.09	18.09	100.00%	
	省道 S364 线中山段 (东风)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3.43	3.43	100.00%	
	省道 S364 线中山段 K27+800~K29+800 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705.28	705.28	100.00%	
	省道 S365 线中山段 (定溪)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3.80	3.80	100.00%	
	省道公路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130.73	130.73	100.00%	
	四好农村路	897.51	892.09	99.40%	
	坦神北路建设工程	22,117.13	22,117.13	100.00%	
	西海大桥大修工程	3.30	3.30	100.00%	

	县道 X572 沙港路 (K0+000 至 K6+500) 大修工程	964.26	964.26	100.00%	
	镇区间连接道路建设	190.18	190.18	100.00%	
	中开高速	325,000.0 0	325,000 .00	100.00%	
	中山市金字山互通 立交工程(原南外 环互通工程)	7,206.25	7,206.2 5	100.00%	
	中山市坦洲大道工 程	5,113.30	5,113.3 0	100.00%	
	被损公路及公路设 施修复费	55.00	49.27	89.59%	
	修缮费	103.00	75.56	73.36%	
	资产租赁管理经费	65.00	64.82	99.72%	
	2020 年度信创工程 项目经费	37.58	37.58	100.00%	
	购置办公设备 (2020 年)	1.00	0.71	71.00%	
	离退休干部党组织 工作经费	0.30	0.30	100.00%	
	扶贫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0%	
	联合扶贫工作组驻 村工作队工作经费	6.00	6.00	99.96%	
中 央、 省、	省道 S364 线中山黄 沙沥大桥危桥加固 工程	1,546.00	1,327.9 8	85.90%	

	市级资金	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	502,516.48	502,516.48	100.00%	
	中央、市级资金	坦洲快线一期工程	30,810.13	30,810.13	100.00%	
		中山东部外环高速公路一期工程	74,600.00	74,600.00	100.00%	
	中央资金	粤财综（2018）117号提前下达2019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资金（第三批，国家公路网命名调整）	45.93	45.93	100.00%	
小计			1,033,106.38	1,032,259.95	99.92%	
中山市交通工程事务中心	市级资金	培训经费	1.40	1.09	77.86%	
		政府购买服务（辅助岗位）	90.00	89.58	99.53%	
		政府投资交通项目造价审查	600.00	343.37	57.23%	
小计			691.4	434.04	99.20%	
中山市交通信息中心	市级资金	业务信息系统及网络站维护费	88.78	75.64	85.20%	
		视频监控系统维护经费	124.07	122.29	98.57%	
		光纤网络线路租用费	18.61	18.07	97.10%	
		网络及设备维护经费	84.74	69.70	82.25%	
小计			316.20	285.70	90.35%	

中山市交通发展研究中心	市级资金	交通综合研究经费	10.20	10.20	100.00%	
小计			10.20	10.20	100.00%	
合计			1,324,870.45	1,317,920.34	99.48%	

附件 3.市交通运输局 2020 年度重点支出项目完成情况表

序号	重点支出项目	预期实现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率
1	新型冠状病毒检测设备购置经费	为加强市内客运站（配客点）、港口客运码头、城际轻轨站等领域人员的监测、防控工作，计划采购 52 台大型红外人体温度快速筛检仪，300 台手持接触式红外体温计，50000 个口罩，一批公共场所消毒用品。	已购买了 58 台大型体温检测设备、500 多台手持体温检测仪、6.5 万个口罩及一批消毒水，配置于城际轻轨、客运站、高速路口及路面检测等重点场所，完成人员检测工作。疫情得到控制后，落实“四个到位”，推动交通运输系统复工复产。	100%
2	深茂铁路（中山段）	深茂铁路中山段动工建设，年内完成投资 6.5 亿元（自我加压目标 7.8 亿元）。	深茂铁路深江段已于 2020 年 3 月批复可研，8 月初步设计审查会，计划近期批复初步设计，年内全线动工，工期 5.5 年。当前正就深茂铁路中山段中山站、中山北站规划预留城市轨道交通线位、站场方案、扩大建设规模及横栏站改名和概念方案等争取国家铁路集团支持，并加快推动《新建深圳至江门铁路中山市境内车站增加站房规模合作协议》的签订，尽快取得初步设计批复。	初步设计暂未获得国家批复，项目不能按原计划 9 月份动工，导致年度投资 6.5 亿不能按计划完成。
3	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中山段）	建设深圳至中山跨江通道（中山段），项目全长约 24 公里，中山段 9.1 公里。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年度完成投资 63.3 亿元，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68.3 亿，超额完成投资任务，关键节点工作全部完成，工程形象进度如期实现。	100%
4	公共交通发展补贴（IC 卡优惠乘公	(1)IC 卡刷卡量占全市总客流的比例，预期目标值 > 65%;	(1)IC 卡刷卡量占全市总客流的比例：71.23%; (2)公交线路数：219 条;	67%

	交补贴)	(2)公交线路数, 预期目标值 202 条; (3)年运营总里程, 预期目标值 13846 万公里; (4)刷卡市民受惠率, 预期目标值 100%; (5)刷卡市民受惠时效性, 预期目标值刷卡即时受惠, 不受次数限制。 (6)弥补企业亏损, 预期目标值 5393.15 万元; (7)企业节省经营成本费, 预期目标值约 234 万元; (8)市民公交出行成本节省金额, 预期目标值 14980.97 万元; (9)年公交客流量, 预期目标值 1.82 亿人次; (10)主城区公交分担率, 预期目标值 28%; (11)减少碳排放量, 预期目标值吸引更多市民出行选乘公交, 减少私家汽车尾气排放; (12)年完成班次, 预期目标值 307 万班次; (13)政策可持续性, 预期目标值可持续实施; (14)资金可持续性, 预期目标值可持续实施。 (15)市民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预期目标值 85%;	(3)年运营总里程: 12309 万公里, 未达如期, 完成率 89%; (4)刷卡市民受惠率: 100%; (5)刷卡市民受惠时效性: 刷卡即时受惠, 不受次数限制。 (6)弥补企业亏损: 5393.15 万元; (7)市民公交出行成本节省金额: 9750.75 万元, 完成率 65%; (8)年公交客流量: 1.096 亿人次, 完成率 60%; (9)主城区公交分担率: 31%; (10)市民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86.48%; (11)年完成班次, 完成值 287 万班次, 完成率 93%; (12)减少碳排放量, 完成值减少私家汽车尾气排放; (13)政策可持续性, 完成值可持续实施; (14)资金可持续性, 完成值可持续实施。 (15)企业节省经营成本费, 完成值约 234 万元。 单位自述: 受 2020 年新冠疫情影响, 公交客流出现断崖式下降, 为不可控因素, 虽后期公交企业已恢复运力投放, 努力提升公交服务质量, 但实际客流情况与预算偏差仍然较大。 单位补充的基础信息表里的项目绩效目标与年初绩效目标不一致, 反映本项目
--	------	---	--

			预算绩效目标申报缺乏一定约束力。	
5	省养公路小修保养工作	(1)小修保养覆盖率，预期目标值 100%； (2)小修保养质量合格率，预期目标值 100%； (3)国省道路面使用性能指数 (PQI)，预期目标值 ≥ 87 ； (4)公路优良路率，预期目标值 $\geq 90\%$ ； (5)公路通行能力提升，预期目标值公路安全畅通，通行能力提升，通过对省级公路开展小修保养工作，提高了公路路面平整度和路况水平，从而提升公路通行能力； (6)群众满意度，预期目标值 $\geq 90\%$ 。	(1)小修保养覆盖率：小修保养工作已按照计划覆盖省养公路，覆盖率达到 100%； (2)小修保养质量合格率：已按计划完成相关工程验收，工程验收结果均为合格； (3)国省道路面使用性能指数 (PQI)：2020 年中山市普通国省干线公路路面性能指数 (PQI) 均值为 88.87，评定为良等； (4)公路优良路率：优良路率达到 94.43%，公路状况良好； (5)公路通行能力提升：通过对省级公路开展小修保养工作，提高了公路路面平整度和路况水平，提升公路通行能力； (6)群众满意度：满意度调查结果显示群众满意度达到 99.72%。	100%
6	中山市金字山互通立交工程(原南外环互通工程)	(1)完成桥梁工程桩基总量，预期目标值 80%； (2)完成隧道工程围护桩、抗拔桩、格构柱桩基总量，预期目标值 80%； (3)工程物料质量达标，预期目标值 100%； (4)工程进度计划达标率，预期目标值 100%； (5)安全事故发生次数，预期目标值 0 次； (6)施工期间收到环境污染惩处宗数，预期目标值 0 宗；	(1)完成桥梁工程桩基总量：实际完成 91%； (2)完成隧道工程围护桩、抗拔桩、格构柱桩基总量：实际完成 62%，目标未完成，主要原因为：一是受用地批复时间制约，工程全面动工推迟，影响后续工程进度；二是施工顺序复杂、施工工序交叉和施工作业面冲突等制约因素，影响隧道工程连续作业；三是受新冠疫情影响，国防光缆迁改滞后，严重影响施工进度；四是公	89%

		(7)环评通过率, 预期目标值 100%; (8)对提高交通便捷程度的影响, 预期目标值长期; (9)有效投诉次数, 预期目标值 0 次。	路部分的管线由于部分产权单位自主迁改积极性不高, 导致施工进度未能按计划完成; (3)工程物料质量达标: 完成相关工程物料验收工作, 验收结果均为合格; (4)工程进度计划达标率: 按工程计划进度完成任务; (5)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施工期间, 未发生安全事故; (6)施工期间收到环境污染惩处宗数施工期间, 暂未收到环保部门相关惩处; (7)环评通过率: 实际达到 100%, 目标已完成; (8)对提高交通便捷程度的影响: 中山市金字山互通立交工程建成后, 有效完善该片区交通路网, 进一步提高车辆通行效率; (9)有效投诉次数: 施工期间, 暂未收到周边群众对工程施工的有效投诉。	
7	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含小榄支线)	(1)征地面积, 预期目标值 8740.59 亩; (2)购买水田指标, 预期目标值 2382.6075 亩; (3)拆迁补偿发放准确率, 预期目标值 100%; (4)拆迁补偿发放及时率, 预期目标值 100%; (5)改善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 预期目标值有效改善; (6)推进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工程如期建设, 预期目标值有效推进;	(1)征地面积: 实际征地 8703.0975 亩, 目标未完成, 主要原因为: 由于西部外环高速神湾段(7.4 亩)外沙十三队征地意见不符合政策规定, 以及西部外环高速坦洲段(约 30 亩)征地承租户提出补偿征地附着物的要求不符合相关政策规定, 导致收储时间延长, 目前正在积极协调; (2)购买水田指标: 实际购买 2382.6075 亩, 目标已完成; (3)拆迁补偿发放准确率: 未	86%

		(7)征地群众上访次数，预期目标值 0 次。	发生拆迁补偿费发放有误的情况，目标已完成； (4)拆迁补偿发放及时率：按计划及时发放拆迁补偿费，目标已完成； (5)改善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通过相关征地和拆迁补偿发放，有效增加被征地群众年均收入，改善被征地群众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被征地群众生活质量； (6)推进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工程如期建设：通过按计划完成相关征地和拆迁工作，有效推进西部外环高速公路工程能够按期实施建设； (7)征地群众上访次数：截至 2021 年 4 月，暂未收到征地群众上访，目标已完成。	
8	政府购买服务(辅助工作岗位)	(1)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考勤情况，预期目标值考核辅助人同到岗人数及在岗考勤表； (2)保障质监站在监项目的质量和管理到位，预期目标值日常协助监督检查、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3)协助开展造价管理工作及材料信息工作情况，预期目标值是否协助按时完成造价审查及材料信息报送工作； (4)加强对质监站在监工程的监督，保障交通工程安全生产发展，预期目标值创建一批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有效遏制重特	(1)辅助工作岗位人员考勤情况：每月按时做考勤表，人员请假按规定审批，到岗 12 人，无缺勤、旷工现象； (2)保障质监站在监项目的质量和管理到位：完成日常协助监督检查、质量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做好工作台账。 (3)协助开展造价管理工作及材料信息工作情况：协助完成造价审查及材料信息报送工作； (4)加强对质监站在监工程的监督，保障交通工程安全生产发展：缺少佐证材料，无法得知是否已创建一批安全生产标准化企业，有效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发生；	50%

		大事故的发生; (5)日常内勤工作情况,内业资料是否及时归档,台账清晰,规范公务用车管理及安排会务工作。预期目标值完成日常文书、业务资料及时整理、归档,台账清晰,减少资料缺失现象,协助完成公务用车管理,会务安排等后勤服务工作。 (6)通过完善监督管理结构、规范部门管理职能,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工作流程,保障项目经费,有效地保证了质监站工作的有序、高效开展,可持续性发展,预期目标值100%。	(5)日常内勤工作情况,内业资料是否及时归档,台账清晰,规范公务用车管理及安排会务工作:资料台账清晰,公务用车登记使用情况,但对于是否及时完成工作并无明确的考核标准。 (6)通过完善监督管理结构、规范部门管理职能,健全管理制度,规范工作流程,保障项目经费,有效地保证了质监站工作的有序、高效开展,可持续性发展:缺少佐证材料。	
9	培训支出	举办中山市公路水运工程施工安全教育培训,邀请全市部分重点公路水运在建项目(标段)的建设、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培训,进一步加强我市交通工程在建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2020年11月举办了中山市公路水运工程生产安全教育培训班,邀请全市部分重点公路水运在建项目(标段)的建设、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主要负责人共120人参加,培训人员对培训班满意度较高,基本达成加强中山市交通工程在建项目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的目标。	100%
10	中山市政府投资交通项目造价审查费用	通过完成交通建设工程项目的估算及概算审查等造价技术服务工作,适应技术审查市场化改革的要求,培育中介、发挥中介机构作用,为项目决策提供依据。	通过完成交通建设工程项目的估算及概算审查等造价技术服务工作,适应技术审查市场化改革的要求,培育中介、发挥中介机构作用,为项目决策提供依据,造价成果得到采纳。	100%
11	《中山市现状普通国省	为配合完成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2020	为配合完成综合交通运输“十四五”规划,2020年	100%

	县道基础信息调查研究》	年 12 月底需完成《中山市现状普通国省县道基础信息调查研究》。	12 月已完成《中山市现状普通国省县道基础信息调查研究》，进一步加强和规范中山市公路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12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视频监控系 统维护	(1)摄像机可用率，预期目标值 $\geq 95\%$; (2)监控屏幕完好数，预期目标值 30 块; (3)前端设备养护次数，预期目标值 ≥ 1 次/季度; (4)业务监管能力，预期目标值提升; (5)执法水平，预期目标值提升; (6)非现场执法案件数量，预期目标值逐年提升; (7)非现场执法罚没金额，预期目标值逐年提高; (8)道路水路运输市场稳定发展程度，预期目标值向好; (9)交通运输行业现场秩序，预期目标值向好; (10)执法成本，预期目标值减少; (11)办公能源消耗量，预期目标值减少; (12)行政执法人员掌握交通运输行业现场的及时性，预期目标值提高; (13)运维经费投入，预期目标值提高; (14)视频监控系统可用性，预期目标值稳定; (15)开展与其他政府部门的视频资源共享工作，预期目标值向好。	单位提交的佐证材料未能与指标完成情况形成一一对应关系，未对指标完成统计说明，无法得知各指标完成情况是否已达年初目标。	无法得知各指标完成情况是否已达年初目标。

13	光纤网络线路租用	为保证在疫情期间办公区办公网络稳定正常，继续与原网络服务商签订网络服务协议，保障服务期间网络运行正常。	按合同约定完成运维工作，及时处理故障问题，做好日常运维台账，保障服务期间网络运行正常。	100%
14	业务信息系统及网站维护	(1)维护的系统数量(套)，预期目标值8套； (2)故障排除率(%)，预期目标值100%； (3)维护频次，预期目标值≥12/年/系统； (4)业务保障能力，预期目标值保障局业务科室稳定处理业务； (5)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预期目标值群众满意度良好。	(1)维护的系统数量(套)：8套； (2)故障排除率(%)：100%； (3)维护频次：12/年/系统； (4)业务保障能力：保障局业务科室稳定处理业务； (5)系统使用人员满意度：满意度调查对象仅覆盖1人，调查问卷的内容比较简单，通过评价表，无法确认评价对象、评价标准。	100%
15	网络及设备专项维护经费	(1)设备维护次数(次)，预期目标值≥12次； (2)系统故障率(%)，预期目标值≤1.5%； (3)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小时)，预期目标值≤8小时； (4)设备完好率(%)，预期目标值>90%； (5)使用人员满意度，预期目标值全员基本满意。	(1)设备维护次数(次)：12次； (2)系统故障率(%)：缺少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3)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小时)：≤8小时； (4)设备完好率(%)：缺少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5)使用人员满意度：缺少完成情况佐证材料；	40%

附件4.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考核评分意见表

单位名称 (全称)		中山市交通运输局		单位编码		04400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般按细项累计加分, 未达要求酌情扣分)	评分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 情况	20	预算编制 规范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市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 在规范性和细致程度方面是否符合要求。	预算编制符合市财政当年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的, 得 5 分;	5
		预算编制 合理性	5	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 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 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的, 得 3 分; 2、资金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的, 得 2 分。	5
		制度措施	5	保障措施反映部门(单位)是否制定并严格执行了相应的财务、项目管理制度以及实施方案(计划)。	1. 管理办法或实施方案(计划)等制度健全、规范的, 得 3 分; 2. 所制定的制度或方案得到切实执行的(需有相应佐证材料, 如日常检查、稽核的底稿等), 得 2 分;	3
		绩效目标 设置	5	考核部门(单位)是否按规定对预算项目编制绩效目标,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是否审核和批复资金使用单位申报的绩效目标, 设置是否合理、全面、规范。	1. 按要求设置、审核及批复得 2 分; 2. 设置同时满足合理性、完整性、规范性, 得 3 分;	3

预算执行情况	支出完成率	1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数与财政下达资金数(包括年初预算数、年中追加数和上年结转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支出完成程度。(以市财政部门通报的预算执行率为准)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96%的,得10分;96%至80%的,得7分; 80%至70%的,得4分;比率<70%的,得0分。	10
	预算调整情况	4	部门(单位)本年度项目之间的调剂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控制程度。 预算调剂率=项目支出预算调剂涉及金额/项目支出总预算金额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5%的,得4分;5%<比率≤15%的,得2分; 比率>15%的,得0分。	4
	财务合规性	10	反映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反映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是否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	1.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2分。 2. 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5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情况扣分。 3.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3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9
	项目实施程序	10	反映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得3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4分; 3. 项目实施过程规范的,得3分; 4. 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7
	项目监管	5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市级专项资金分配给市、县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等管理等情况。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5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3

	资产管理 安全性	5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保存完整的,得1分; 2. 资产配置合理、使用合规、处置规范的,得2分; 3. 将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得2分;	5
	固定资产 利用率	3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至95%的,得3分;95%至90%的,得1.5分; 比率<90%的,得0分。	3
	财政供养 人员控制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比率≤100%的,得3分;比率>100%的,每增加5%扣1分,直至扣完。	3
	公用经费 控制率	4	部门(单位)公用经费本年度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的比率。反映其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实际支出数<预算金额的,得4分,否则不得分。	4
预算使用 效益	重点工作 完成率	10	反映部门(单位)完成上级重点工作部署相关情况,包括省、市委市政府、人大重要事项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完成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本项得分=重点工作完成率×10	9.5
	重点支出 项目绩效 目标完成 情况	1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金额较大、涉及民生或市委市政府重要工作领域的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部门选填的重点支出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别评分。完成进度: 全部完成得10分;每少10%扣1分,扣完为止。	7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部门(单位)履行职责与增加公共利益、公共利益和保障公共安全方面的相关程度,是否造成社会不公而引起纠纷、诉讼、信访、上访甚至违法犯罪。如政府部门可直接参考“服务效果评价”。	按以下情形分别得分: 100-90分的,得6分;每少5分扣2分,扣完为止。	5.5
	小计		100			86
逆向指标		自评工作质量	-10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自评填报情况。	①是否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工作,并提交了绩效自评材料; ②自评材料是否真实、完整、规范; ③业务主管是否采取有效措施督促下属单位组织填报自评材料。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5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按实际情况酌情扣分处理,上限10分。 若部门未按照信息公开要求公开预决算信息的,扣5分;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扣分;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不扣分。 注:涉密内容不要求公开相关信息	0
		专项资金主管部门绩效管理情况	-5	如预算单位为某专项资金主管部门,是否采取了对资金使用单位的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批复、质量检查、监督、验收。	如采取了有效措施进行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不扣分,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上限5分。	0
		整改情况	-5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是否根据考核主体出具的上年度绩效考核报告、审计报告、巡察报告、绩效评价报告中列举的问题进行整改	已经完成整改的不扣分,无客观原因未制定措施进行整改或部分整改的,视情节严重酌情扣分处理,上限5分。	0



		负面影响	-5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是否涉及上访、纠纷、安全生产问题、有效投诉等问题, 以及是否出现媒体负面报道。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其他按具体情况酌情扣分处理, 上限 5 分。	0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应采取政府采购的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政府采购, 采购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 5 分。	0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执行情况	-5	用以反映所有依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是否都按要求进行招标投标, 招标投标过程是否合法合规。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部门因此受到有关管理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 5 分。	0
		违法违纪行为	-5	用以反映和考核该部门在部门整体支出运行过程中相关人员和单位是否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的规定。	无此类现象不扣分, 若部门因此被相关监督检查部门处罚或通报批评的, 扣 5 分。	0
逆向指标小计			-45			-2
			合计			84
			等级 (90 (含) -100 分为优、80 (含) -90 分为良、60 (含)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			良

